

# 海怡寶血小學

## 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七年度「陽光學堂」(小三至小六) 招生通告

敬啟者：

本校將於十月至五月推展「陽光學堂」，並於放學後提供功課輔導服務。是次計劃以協助有關學生解決功課上的疑難為目標，以有效鞏固他們於學科上的基礎知識。期盼家長鼓勵 貴子弟參加。現將有關資料臚列如下：

上課日期(星期一至五)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月份	日期	下午 3:40-4:40 (星期一、二、四及五)  下午 2:30-3:30 (星期三)	本校課室
10	3, 4, 5, 6, 7, 11, 12, 13, 14, 26, 27		
11	1, 2, 3, 4, 7, 8, 9, 10, 11, 14, 15, 16, 17, 18, 21, 22, 23, 24, 25, 28, 29, 30		
12	1, 2, 14, 15, 16, 19, 20		
1	4, 5, 6, 9, 10, 11, 12, 16, 17, 18, 19, 20, 23, 24, 25		
2	6, 7, 8, 9, 10, 14, 15, 16, 17, 20, 21, 22, 23, 24, 27, 28		
3	1, 2, 3, 15, 16, 17, 20, 21, 22, 23, 24, 27, 28, 29, 30, 31		
4	3, 5, 6, 7, 24, 25, 26, 27, 28		
5	2, 4, 5, 8, 9, 10, 11, 12, 15, 16, 17, 18, 19, 22, 23, 24, 25, 26		

備註：

1. 參與同學須準時出席，如因病或特殊情況缺席，須依據平日上課之請假手續辦理(可以書信或學生手冊)或致電學校向余健基老師請假。
2. 參加本活動的同學必須盡力完成功課及遵守課堂秩序，如屢勸不改，其參加資格將會被取消。
3. 惡劣天氣安排：星期一至五的活動，於上課前兩小時仍懸掛三號風球或以上或/及發出紅雨、黑雨或/及教育局宣佈停課，當天的所有活動暫停。
4. 如參加活動的人數超額，會以抽籤決定，如一星期未有接獲任何通知，則表示已取錄學生，學生按上課日期準時上課。
5. 請家長簽署回條，並於明天交回班主任。

此致

貴家長台鑒

校長

謹啟

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

黃德才

通告<六十>

-----回條-----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陽光學堂」的上課事宜。

請選擇放學方式： 乘搭校車(車號\_\_\_\_\_) 自行放學 家長接送

在星期一至五，已參加其他的校內課後活動：\_\_\_\_\_ (星期\_\_\_\_\_)

耑覆

海怡寶血小學校長

學生姓名：\_\_\_\_\_ (\_\_\_\_\_)

家長簽署：\_\_\_\_\_

班 別：\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 期：二零一六年九月 日

通告<六十>

請班主任將<回條>交回余健基老師